公族議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公族議
作者：曾鞏　北宋

本作品收錄於《南豐文鈔/010卷》

天子之適子繼世以為天子，其別子皆為諸侯。諸侯之適子繼世以為諸侯，其別子各為其國之卿大夫，皆有采地。別子之適子繼世以食其采地，其族人百世宗之，此之謂大宗。其別子亦各仕於其國為卿大夫，其適子兄弟宗之，五世而止，此之謂小宗。蓋天子之適子繼世以為天子，其別子世為諸侯。諸侯之適子繼世以為諸侯，其別子各為其國之卿大夫，世世食采地，皆傳於無窮。夫豈有服盡而絕其祿位，衣食嫁娶使之自謀者乎？非特如此也。昔周公兼制天下，立七十一國，姬姓居五十三人，蓋兄弟之國者十有五人，姬姓之國者四十人，其可見者，則管、蔡、郕、霍、魯、衛、毛、聃、郜、雍、曹、滕、畢、原、豐、郇、邘、晉、應、韓、凡、蔣、邢、茅、胙、祭之屬是也。其稱兄弟之國者十有五人，則周之近屬。其稱姬姓之國者四十人，則周之同姓而已。其爵命之，使傳國至於無窮，夫豈以服為斷乎？至於宗廟之數，天子七，諸侯五。而祭法，虞、夏、商、周禘郊祖宗，遠或至於數十世之上，亦皆未嘗以服為斷也。其推而上之，報本於祖宗，至不可為數，推而下之，廣骨肉之恩，至於無窮。蓋其積厚者其流澤遠，有天下之功者受天下之報，其理勢次序固然也。是豈可以拘於常見，議於錙銖之內乎？故服盡而戚單者，所以節人之常情，而為大宗小宗之數，安可以論帝者之功德，而為廣親親之法乎？

昔武王克商，未及下車而封黃帝、唐虞之後，下車而封夏、商之後，其在異代，尚特顯之，其急如此。況受重於祖宗，推原功德之所自出，其可以天下之大，而儉於骨肉之恩，以不滿足海內之望乎？

孟子曰：仁人之於兄弟也，親愛之而已矣。親之欲其貴也，受之欲其富也。先王推是心以及於同姓之間，故有土分之，有民分之，有寶玉分之，有寶器分之。成王、康王之言曰：「吾無專享文、武之功，是皆無所不盡其厚，未有從夫略者也。」蓋《詩》「裳裳

者華」，刺時棄賢者之類，絕功臣之世，而《傳》欒、郤、胥、原、狐、續、慶、伯，陪臣之族耳，其降在皂隸，叔向亦以為晉國之憂，況於帝者之功德與天地等，而可使七八世之子孫夷於閭巷之凡民乎？

後世公族無封國采地之制，而有列於朝，有賜於府，是亦親而貴之、愛而富之之意也。其名書於宗籍者，繁衍盛大，實國家慶。有司雖費，非多於天下之國七十有一，而姬姓獨居者五十三人也。其亦求中以節之而已矣。顧令袒免以外毋與官，衣食嫁娶使之自謀，是亦不考於古矣，何其野於禮也。以世莫能辨，故作《公族議》，使好學者得詳焉。

此北宋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